

農民的桂冠 「2006年十大經典神農選拔」開始受理報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落實「新農業運動」，推動農民觀念革新，強化農業「人之行銷」，建構「活力農民」，提升農業人力素質及農民社經地位，舉辦十大經典神農選拔活動。凡具有創新傑出事蹟之農民，自95年11月1日起向當地鄉(鎮、市、區)公所或農漁會洽詢報名事宜，並於95年11月30日止檢具參選資料報名參選。獲選為十大經典神農者，每人頒贈獎盃、獎狀及獎金20萬元；其餘進入全國評選而未入選之農民者，頒發模範農民獎狀及獎金2萬元。

十大經典神農本著「新農業運動」延續、修正、創新的作法，傳承「神農獎」的精神，廣續民國72年開始舉辦之神農獎選拔

加以創新，自本年度起將不分傑出農民及農村婦女，凡是具有傑出事蹟之農民可主動報名參加，且不受曾獲選神農獎者之限制，獲獎者將頒發獎金20萬元。另外參選資格亦擴大至農、林、漁、牧四大產業領域。

十大經典神農選拔之參選資格為凡中華民國國民專職於農業經營之農民或農家婦女且符合下列條件者：

- (一)合法使用土地、設備(施)及經營農業，且品德操守良好者。
- (二)從事農、林、漁、牧業經營表現傑出，有具體事蹟者。
- (三)對農、林、漁、牧業有前瞻獨創性改革，足以示範推廣，使農民、農村、農

業直接受益，促進農業現代化與產業發展有卓越貢獻者。選拔程序為經由鄉(鎮、市、區)級主辦單位評選後推薦至所轄縣(市)政府，再經由縣(市)政府推薦當地改良場進行區域評選，最後由農業委員會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委員會辦理全國評選，選出十大經典神農。

本場將扮演區域評選角色，經鄉(鎮、市、區)、縣(市)、區域級評選後將推薦2名參加全國性評選，歡迎轄區農、林、漁、牧產業具有傑出事蹟之農民踴躍報名參加，爭取至高榮譽的神農寶座。